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决定, 公司拟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2026年4月2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6年4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118弄22号海亮大厦A座22层会议室。

二、会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说明：

（1）议案 1.00-12.00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上述提案均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其中提案 2.00 需逐项表决。

（2）议案 13.00-14.00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3）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及注意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1），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 16:00 前送达公司，来信请寄：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118 弄 22 号海亮大厦 A 座 15 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0062（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传真、信件及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如使用信函请采用特快专递，以确保及时收到。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boardoffice@abachem.com，主题注明“股东会”字样。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股东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4:00-14: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118 弄 22 号海亮大厦 A 座 22 层会议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会议联系方式、相关费用

1、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32270636

联系传真：021-51159188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118弄22号海亮大厦A座15层

邮政编码：200062

联系人：王一川、朱佩芳

2、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不安排食宿，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1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 16:00 之前以邮寄、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_____

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并签字。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委托人可按此表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给予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50261

投票简称：雅本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6 年 4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